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设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023-12-42、SGZ[2023]645-GC172



坤源工程
KUN YUAN ENGINEERING

招标人：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坤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8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1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36 -
第五章	评审标准	- 38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招标人为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坤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
- 2、项目编号：2023-12-42、SGZ[2023]645-GC172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70 万元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概况：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东段 39 号（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现址上），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为一栋 6 层病房楼及其附属地下工程、污水处理站等；二期为一栋 10 层门诊病房综合楼及其附属地下工程。总用地面积 20.62 亩，设计床位 260 张，总建筑面积 4998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0250 m²，地下建筑面积 19730 m²）。

（2）招标范围：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招标，设计内容包括总体规划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包含总图、建筑、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动力、弱电智能化专业）、地质勘察、精装修设计、人防工程设计、钢结构设计、医疗洁净系统工程、医用气体工程、幕墙工程设计、防护工程设计、标识标牌、场区管

网工程设计、污水处理设计、景观工程设计、消防设计及后期配合各种服务等。

(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批；

6、设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完成设计任务，提交所有设计文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本项目评标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正式职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4、投标人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5、根据《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

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查询信息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包含图纸、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0325/2b5a3a5a-f987-405c-993f-88f43e1d1ac3.html>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01019/a8fae6a0-baed-499b-bb50-8ecc8828a2ca.html>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01 月 16 日 8 时 30 分。

3、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招标，不再收取招标文件费。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未按时解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五、投标资料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提交投标文件的信息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六、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数额为：壹拾壹万肆仟元整（¥114000.00 元）；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 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大写）壹拾万贰仟陆佰元整；（小写）：1026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大写）壹拾万捌仟叁佰元整；（小写）：108300.00 元”。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16 日 8 时 30 分；

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市场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请优先使用电子保函缴纳，方便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询：0398-3117871、400-1538889。

七、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6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八、其他事项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所发生一切费用由各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本项目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4、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投标文件为准：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100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本项目评分业绩以投标文件业绩信息为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5、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签订设计合同，上传设计合同；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公开发布。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十、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0398-2982686

采购人：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东段 39 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98-2862363

代理机构：河南坤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商会大厦 B 座 1103 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398-5836001、18639839686

电子信箱：hnkysmx@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采购人：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 地址：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东段 39 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98-286236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坤源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商会大厦 B 座 1103 室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398-5836001、18639839686 电子信箱：hnkysmx@163.com
1.1.4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
1.1.5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东段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2.4	招标范围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招标，设计内容包括总体规划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包含总图、建筑、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动力、弱电智能化专业）、地质勘察、精装修设计、人防工程设计、钢结构设计、医疗洁净系统工程、医用气体工程、幕墙工程设计、防护工程设计、标识标牌、场区管网工程设计、污水处理设计、景观工程设计、消防设计及后期配合各种服务等。

1.3.1	设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历天完成设计任务，提交所有设计文件
1.3.2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批；
1.3.3	工程概况	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东段 39 号（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现址上），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为一栋 6 层病房楼及其附属地下工程、污水处理站等；二期为一栋 10 层门诊病房综合楼及其附属地下工程。总用地面积 20.62 亩，设计床位 260 张，总建筑面积 49980 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0250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19730 m ² ）。
1.3.4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正式职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4、投标人需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5、根据《关于在政府招标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招标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查询信息截

		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 包	不允许
1.12	偏 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含答疑）、修改，补充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要求为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01 月 16 日 8 时 3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间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后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数额为：壹拾壹万肆仟元整（¥114000.00 元）； 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 号文要求：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大写）壹拾万贰仟陆佰元整；（小写）：1026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大写）壹拾万捌仟叁佰元整；（小写）：108300.00 元” ”。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16 日 8 时 30 分； 注：（1）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市场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请优先使用电子保函缴纳，方便快捷，不占用资金，开具方式请登录“网站首页-电子保函平台”或者“登录系统首页右下角-三门峡金融服务平台”或者直接登陆：

		http://120.194.249.36:10094/smxbaohan/进行操作，如果有问题，可咨询：0398-3117871、400-1538889。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u>近3年</u> ，指 <u>2020年1月1日</u> 以来
3.5.4	财务状况	提供2022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一月的财务报表。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3、电子化投标文件工具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
3.7.4	投标文件份数	用CA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中标单位确定中标后按招标人要求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6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评标一室
5.2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

		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 由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 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 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3 、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 投标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 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是投标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 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 经监督部门同意后, 暂停开标会议, 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 、 待所有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 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 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 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 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 、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 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
--	--	---

		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其中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1名，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 24 小时内由交易中心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按顺序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1-3</u> 名
8	履约担保	不收取
9.1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预算金额）人民币：570 万元； 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将按废标处理。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词语定义		
9.2	招标文件的解释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9.3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是（需要并用 CA 在电子平台上开标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9.4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3 个工作日。
9.5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未按时解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9.6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9.7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9.8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9.9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	设计说明	设计说明： 中标人承诺的报价即为总设计费用（包括招标范围内的所有设计、含税金、方案和成果设计阶段的制作、印刷、邮寄、差旅等所有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设计方案版权及使用规定： 1、投标人保证本项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须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若投标人使用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投标人应注明所涉及的费用承担人。 3、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方案设计成果及其设计理念在本项目的使用权归招标人所有（包括废标方案）。 4、招标人有权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实际情况对中标方案进行调整，有权采用未中标方案的部分设计内容或理念。 5、招标人有权通过传媒或其它形式介绍、展示或评价设计方案。
11	付款方式	双方协商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	

电 子 化 投 标 注 意 事 项	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400 998 0000、0398-3117871
--	--

	(三)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
--	--

	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资格审查资料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评审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设计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设计周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设计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项目负责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设计原因引起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1.13 投标人知悉

凡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均视为承认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并按本文件规定的条款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1.14 保证

1.14.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交给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4.2 不论是否递交投标文件，任何投标人都应将本招标文件视为保密文件。

1.15 知识产权

1.15.1 投标人须保证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1.15.2 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采用专利技术的，专利技术的使用费包含在投标报价内。若投标人在投标设计方案中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1.15.3 中标人未经招标人许可，在方案实施过程中不得将实施方案成果用于其他任何项目的投标和设计，不得在国内外刊物、学术或技术交流会上发表该方案成果。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设计要求；

(6) 投标文件格式;

(7) 附件资料 (包括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及条件)

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 以便补齐。如有疑问, 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 (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下同), 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公告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 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 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 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 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 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各项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六、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七、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表

八、设计方案

九、服务承诺

十、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设计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项目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因素。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设计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果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本最高投标限额的，其投标无效，其报价也不再进入评标计算。

3.2.5 投标报价应为最具竞争力的一次性一种方案报价。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市场和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本企业成本。

3.2.6 工程设计费报价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结合实际情况自主报价。

3.2.7 实行合同总价报价方式，投标人报价须包含对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内全部设计及有关项目建设后续服务等，本项目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3.2.8 投标报价为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须对所投标的所有内容进行报价。如果投标人对某项报价进行保留或未计，均被认为已含在总报价内。

3.2.9 投标人不得通过故意压低投资额、降低施工技术要求、减少占地面积，或者缩短工期等手段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保证金应由投标人自行提交，其它单位、个人代为提交或投标单位的分支机构代为提交的，将被视为无效，保证金代管单位有权拒收。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投标保证金代管单位银行账户的，银行将不予受理转账业务。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该投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绝投标。

3.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保证金退还时请携带保证金收据及开户许可证。

(2) 投标保证金代管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为未中标人一次性办理投标保证金退款手续；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且中标人支付所有招标服务费后 5 个工作日内，为中标人办理投标保证金退款手续。

(3) 招投标活动中因发生质疑、投诉、举报或有关部门立案调查，投标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案后，按有关规定办理。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 干扰和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

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计划设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设计依据与规范、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8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3.8.1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3.8.2 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对电子化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4.1.2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4.1.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2.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3. 如遇到以下情况视为无效标

- 1、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且未提供有效证明的；
-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
- 4、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未对电子化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参加开标会议的人员名单；
- (3) 对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截止时间前上传交易中心平台的投标文件宣读报送情况；
- (4) 唱标开始，投标人携带 CA 锁或远程操作，按照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逆顺序解锁，进行电子唱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以及监督人员在开标前 24 小时内从有关部门组建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三分之二，评标人数为 5 人。评标委员会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

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合同授予与履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3.3 合同将授予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能圆满地履行合同、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7.3.4 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唯一条件。

7.3.5 中标通知书生效后，如果已中标的投标人不能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招标人有权在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选择新的合同授予人。

7.3.6 招标人保留审查中标人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的权力，包括对中标人的技术能力、人员、资金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

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对下一个候选的投标人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同类型的审查或重新采购。

7.4.7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全部中标项目，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以下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GF—2000—0209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合同编号: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 证书 等级:

发 包 人:

设 计 人:

签 订 日 期:

发包人:

设计人: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名称、规模、阶段、设计单价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分项目名称	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设计单价 (元/m ²)	估算设计费(元)
		层数	面积(m ²)	方案	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		
说明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人民币万元。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说明:

- 1、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 2、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3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6.2.4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 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 其它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设计人应予支持。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设计人叁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8.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11 其它约定事项: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项目；

2、项目编号：2023-12-42、SGZ[2023]645-GC172

3、项目概况：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黄河路东段39号（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现址上），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为一栋6层病房楼及其附属地下工程、污水处理站等；二期为一栋10层门诊病房综合楼及其附属地下工程。总用地面积20.62亩，设计床位260张，总建筑面积4998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0250 m²，地下建筑面积19730 m²）。

4、招标范围：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招标，设计内容包括总体规划、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包含总图、建筑、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动力、弱电智能化专业）、地质勘察、精装修设计、人防工程设计、钢结构设计、医疗洁净系统工程、医用气体工程、幕墙工程设计、防护工程设计、标识标牌、场区管网工程设计、污水处理设计、景观工程设计、消防设计及后期配合各种服务等。

5、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6、预算资金：570万元；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7、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批；

8、设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完成设计任务，提交所有设计文件；

二、项目规划要求

1、设计方案应符合本文件要求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地方的现行法规、规范及有关规定，达到绿色建筑标准。

2、总平面图布置合理，符合规划部门的各项要求及指标，节约用地。

3、使用功能符合建设单位要求，各项技术经济指标准确、合理。

三、设计要求

1、总体方案设计阶段详细技术经济指标，总体彩色平面图、建筑场地的效果图。

2、初步设计阶段：整体的设计说明及总平面图（包括平面定位图，竖向图等）建筑物放大平面效果图和鸟瞰效果。

3、工程造价初步设计概算。

4、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应在招标人认可的方案基础上进行。提供所需各种建筑物、建材种类的规格、颜色以备选用。

施工图要求尺寸清晰、构造可行、满足施工、施工图设计必须从成本控制出发。

四、成果要求

1、建筑方案设计：满足地块规划要求，满足招标人意向要求及使用要求，充分考虑医院拆建建筑之间的关系和衔接；

2、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由中标人具体实施（包括主要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动力各专业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五、对项目设计的技术要求

设计考虑建筑、结构、消防、给水、排水、强电、弱电、外墙保温、环保等因素。

第五章 评审标准

一、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 5 人单数成员组成，其中招标代表 1 人，技术、经济专家 4 人。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专家的产生方式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评标专家产生方式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初步审查详见下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件一致
		签字或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签字、盖章（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盖章时，以盖法定代表人章为准 ）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
2.1.2	资 格 评 审 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资质、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人正式职工，须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提供本企业的无商业贿赂及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查询证明	1、“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2、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四章“项目需求”的相关规定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二、详细审查：

评分标准

序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1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技术标：40分 商务部分：30分 综合（信用）标：30分
2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值C，即：$C=A*50\%+B*50\%$ A：招标人招标控制价； B：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即在A的100%（含100%）～95%（含95%）区间的所有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1、当有效投标报价大于五家时，计算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时，为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有效投标报价少于或等于五家时，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若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都不在该区间内，则以招标人招标控制价A的95%做为评标基准值C。
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有效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值}) / \text{评标基准值}$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30分）	投标报价（30分）	投标人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值的得基本分25分。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值时，每高于评标基准值1%在基本分25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时，每低于评标基准值1%在基本分25分的基础上加1分，最多加5分；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5%以下（不含5%）的，每再降低1%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和提供

			相关的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按废标处理。
2	综合（信用）标 评分分值 （30分）	企业业绩 （6分）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工程设计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业绩 （6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工程设计业绩，每提供一份业绩得2分，本项最多得6分。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设计项目部技术人员配备 （8分）	投标人各专业（规划、建筑、结构、电气、暖通、给排水、动力、造价）设计专业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执业资格或具有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的，得8分，每缺一个扣1分，扣完为止。（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证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企业荣誉 （6分）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获奖证书时间为准），投标人所设计的类似医疗项目获得过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勘察设计奖的，每提供1个得2分；最多得6分。 注：同一项目多次获奖的，仅计取1次。各省行业协会指：以各省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奖项为准。
		投标人优惠及服务承诺（4分）	1、保证工作连续性的承诺；（0-1分） 2、与其他单位配合的服务承诺；（0-1分） 3、后续服务期的服务承诺；（0-1分） 4、其他实质性的服务承诺；（0-1分） 注：以上内容若有缺项的，缺项部分为0分。
3	技术标准 评分标准 （40分）	设计方案 40分	1. 项目实施过程中针对医疗项目应采用的先进理念（2-5分） 2. 项目实施过程中设计图纸质量保证措施（2-5分） 3. 项目实施中设计周期保证措施（2-5分） 4. 人员、专业和设备配置计划（2-5分）

			5. 保证工程造价限额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及降低工程造价的保证措施（2-5分） 6. 优化设计措施及和招标人配合保障（2-5分） 7. 工程设计环保控制措施（2-5分） 8. 设计采用新技术、新材料应用的说明（2-5分） 注：以上内容若有缺项的，缺项部分为 0 分。
注： 1、投标人综合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信用）标得分+综合评价。 2、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综合评价、商务标和综合（信用）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3、投标人所提供的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得重复计分（类似业绩指医疗项目工程设计）。			

三、计分办法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得出每个评委对投标人的评标分数。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四、定标办法

1、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月日

目录

格式自拟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表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投标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设计周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

1.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2.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 （4） 我方同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设计文件等设计成果所有权均归采购人所有。
3.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地址：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表

投标人					
项目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设计周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 责人		执业资格		编号	
其他：（可另附表）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
代表人，代表本公司授权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需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日期：

注：1、因投标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并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代替。

2、如为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无委托代理人的，投标文件中可以删除此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了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公平、公正、公开，我（单位）在_____项目交易活动中承诺如下事项：

一、严格执行招投标、政府采购等各项法律、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办事程序，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二、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串通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

三、不向招标代理机构、评委和招标单位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中标机会。

四、不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投标、中标，不转包和违法分包。不以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不进行虚假、恶意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五、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签订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招标文件内容签订合同，不拒绝履行合同。

六、违反上述承诺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没收投标保证金，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应规章制度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法人代表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E-Mail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营业执照号码			发证单位		
开户行名称			帐户名称		
帐号					
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发证单位	
业务范围					

备注：本表后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等材料的扫描件。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表

业主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完成日期 (年/月/日)	
主要人员情况	
备注	

注：附相关业绩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或复印件（如有则提供，没有则无需提供）。

(三)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信息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保	

(四)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1: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毕业时间	
毕业院校及专业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执业注册		职称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本表后附资格证书、职称证、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五）资格要求中的其他资料

七、技术部分

（一）设计服务方案

(二) 投标人优惠及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八、其它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本承诺书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里提供。

附件:5

投标承诺书

我单位现对三门峡市陕州区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设计投标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单位如存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其他违法违规的行为，我单位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自愿接受招标人和招标投标监督部门的信用惩戒措施。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